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張惠君

電話：05-3620123#364

傳真：3622701

電子信箱：juliechc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0500470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04703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維護104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及105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正額錄取人員之權益，如貴機關分配職缺係屬現缺者，請務必於公告分配結果當日（105年3月24日）指定專人主動與所分配之正額錄取人員聯繫，並告知相關權益及協調報到日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3月9日總處培字第105003490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警察局、嘉義縣消防局、嘉義縣環境保護局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太保市公所、嘉義縣朴子市公所、嘉義縣布袋鎮公所、嘉義縣大林鎮公所、嘉義縣民雄鄉公所、嘉義縣溪口鄉公所、嘉義縣新港鄉公所、嘉義縣六腳鄉公所、嘉義縣東石鄉公所、嘉義縣義竹鄉公所、嘉義縣中埔鄉公所、嘉義縣竹崎鄉公所、嘉義縣番路鄉公所、嘉義縣大埔鄉公所、嘉義縣大埔鄉民代表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

嘉義縣竹崎鄉公所



105/03/14

1050004344